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作为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方科技”、“公司”）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对晶方科技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2、监事会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3、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2020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真实有效，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有关协议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关于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的需要，相关交易价格确定原则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4、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生产经营中的必要活动，相关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开、公平、合理。

5、《关于公司 2020 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二) 公司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0 年预计发生金额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	差异原因
技术使用费	Engineering and IP Advanced Technologies Ltd.	1,500,000.00	2,261,682.36	授权技术封装量增加
测试化验加工费	华进半导体封装先导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00	-	无相关费用
房屋租赁费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3,500,000.00	12,313,157.04	基本相符
水电气费用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422,065.6	基本相符
产品、服务购买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	无相关费用

(三) 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1 年预计发生金额
技术使用费	Engineering and IP Advanced Technologies Ltd.	2,500,000
测试化验加工费	华进半导体封装先导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0
房屋租赁费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
水电气费用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产品、服务购买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1、技术使用费：为公司预计向 Engineering and IP Advanced Technologies Ltd.

支付的技术使用费。

2、测试加工费：为预计委托华进半导体封装先导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提供测试等加工费而需向其支付的服务费。

3、房屋租赁：为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方光电”）预计租赁公司厂房而向公司支付的租赁费。

4、水电气：为晶方光电预计使用水电气费用。

5、产品、服务购买：为预计购买的产品或服务费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1、Engineering and IP Advanced Technologies Ltd.

创始人：A.Badih

注册地：3 Azrieli Center, Triangle Tower, 42nd Floor, Tel Aviv 6702301 Israel

主营业务：目前无实际经营业务

2、华进半导体封装先导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曹立强

注册地：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太湖国际科技园菱湖大道 200 号中国传感网国际创新园 D1 栋

注册资本：26057 万元整

经营范围：集成电路封装与系统集成的技术研发；半导体集成电路和系统集成产品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产品销售；行业性实业投资；自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已发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蔚

注册地：苏州工业园区长阳街 133 号 B 栋 118 室

注册资本：65466 万元整

经营范围：研发、设计、生产：光学精密玻璃、光学镜头、光学零件与器件、

晶圆级光学镜头与器件、光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及微电子器件；销售本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和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Engineering and IP Advanced Technologies Ltd.	公司股东，持有公司 5.84% 的股份
华进半导体封装先导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持有其 8.53% 的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蔚先生担任其董事
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王蔚先生同时担任晶方光电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未发生违约情形，前期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支付等履约能力正常，未发生违约情形。

三、定价依据和定价政策

公司各项交易的定价按以下标准及顺序确定：

（一）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直接适用该价格。

（二）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三）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以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四）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以关联方与独立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五）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目的

以上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并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开展交易。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守了自愿平等、诚实可信的市场经济原则，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长期以来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有序进行与业务拓展。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未侵占任何一方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五、 保荐机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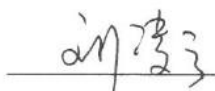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后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具有合理性、必要性,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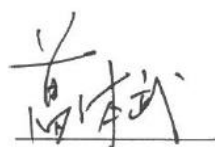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凌云



葛体武

